

证券代码:600546 证券简称:山煤国际 公告编号:临2026-020号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并于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6年5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完成了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选举,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九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由十一名董事组成,分别为付中华先生、原晋军先生、白喜平先生、赵妍瑜女士、刘保龙先生、陈一杰先生、常光玮女士、辛茂菊先生、吴秋生先生、薛建兰女士、韩志宏先生。其中,付中华先生为公司董事长、辛茂菊先生、吴秋生先生、薛建兰女士、韩志宏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刘保龙先生为公司职工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及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上述董事会成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董事会中独立董事人数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上述董事会成员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安全生产与环保委员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自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
 (一)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组成人员
 战略委员会由非独立董事付中华、原晋军、独立董事吴秋生组成,其中付中华担任主任委员。

(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组成人员
 提名委员会由独立董事辛茂菊、薛建兰、吴秋生、非独立董事付中华、赵妍瑜组成,其中辛茂菊担任主任委员。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组成人员
 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吴秋生、辛茂菊、韩志宏组成,其中吴秋生担任主任委员。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成人员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独立董事薛建兰、韩志宏、非独立董事白喜平组成,其中薛建兰担任主任委员。

(五)董事会安全生产与环保委员会组成人员
 安全生产与环保委员会由非独立董事付中华、陈一杰、独立董事辛茂菊组成,其中付中华担任主任委员。
 三、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公司聘任付中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曹俊文先生、韩磊先生、宋国忠先生、韩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陈一杰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李艳英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韩磊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聘任常光玮女士为公司副总经济师,聘任李智先生为公司总法律顾问,聘任焦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助理。任期自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四、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查,且聘任财务总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董事会秘书李艳英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具有良好的职业素养,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董事会秘书李艳英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证券事务代表崔蓉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具备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所需要的专业知识与工作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六、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太原市小店区晋阳街162号
 联系电话:0351-4645546
 传真:0351-4645846
 邮箱:smzj@smgjny.com
 五、董事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公司董事会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因任期届满,赵彦浩先生、韩磊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赵彦浩先生、韩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亦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董事会对赵彦浩先生、韩磊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5日

附件: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简历
 付中华,男,汉族,1975年10月出生,大学本科,中共党员,正高级工程师。曾任山西省长治经纺煤业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煤业分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党委书记、总经理,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现任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山西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
 原晋军,男,汉族,1973年4月出生,大学本科,中共党员。曾任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处长、党政办公室副主任,董事会秘书、综合办公室副主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白喜平,男,汉族,1982年3月出生,大学本科,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高级审计师。曾任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审计中心副主任。现任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审计中心主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赵妍瑜,女,汉族,1978年9月出生,大学本科,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曾任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组织人事部部长,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组织人事部部长、办公室主任。现任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长,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
 刘保龙,男,汉族,1978年2月出生,大学本科,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曾任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工会文体宣教部部长,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副主席,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会主席、副部长,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会主席、副主席、职工代表。
 陈一杰,男,汉族,1973年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中共党员,正高级会计师。曾任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总会计师,山西中石油新能源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山西焦煤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财务总监,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现任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财务总监。
 常光玮,女,汉族,1981年3月出生,博士研究生,中共党员,经济师。曾任山煤集团煤业管理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煤业分公司总法律顾问。现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济师,精益化管理部部长,山西金石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
 辛茂菊,男,汉族,1958年8月出生,大学本科,中共党员,会计学教授,注册会计师。曾任山西财经大学财务处副处长、处长,山西财经大学MBA教育学院院长。现任山西省会计学会常务副会长,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薛建兰,女,汉族,1962年8月出生,博士研究生,中共党员,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山西财经学院审计系副主任,山西财经大学会计学院院长、院长,山西财经大学晋商研究院院长。现任山西银行外部监事,金利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西大禹生物工程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韩志宏,男,汉族,1962年5月出生,博士研究生,中共党员,山西财经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山西省人民政府法律顾问。现任中国法学会财税法研究会常务理事,中国法学会经济法研究会理事,山西省经济法研究会副会长,山西省律师协会财税法专业委员会主任,太原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曹俊文,男,汉族,1962年9月出生,经济学硕士,中共党员,山西财经大学财政学教授。现任山西省预算会计学会副会长,山西省财政厅专家库成员、内部控制专家,山西省人大常委咨询专家,山西省财政学会、会计学会理事,太原市会计学会会长,山西省会计学会副会长,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曹俊文,男,汉族,1976年11月出生,博士研究生,中共党员,正高级工程师。曾任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工程师、党委书记、矿长,华晋焦煤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煤业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现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韩磊,男,汉族,1978年11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博士后,中共党员,正高级工程师。曾任山煤集团煤业管理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生产副总经理,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煤业分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煤业分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宋国忠,男,汉族,1986年12月出生,大学本科,中共党员,会计师。曾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贸易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现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海洋运输分公司党总支书记、经理,太行海运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经理。
 李智,男,汉族,1987年1月出生,大学本科,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曾任山西省长治经纺煤业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生产副经理、经理、矿长,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洪湖陆成煤业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经理、矿长,山西志成达煤业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山西霍尔辛赫煤业有限公司董事,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煤业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
 陈一杰,男,汉族,1973年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中共党员,正高级会计师。曾任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总会计师,山西中石油新能源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山西焦煤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矿长,华晋焦煤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煤业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现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煤业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
 李智,男,汉族,1987年10月出生,硕士研究生,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曾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煤业分公司地测测量部副部长、部长,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现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物资采购分公司经理,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设备租赁分公司经理。
 崔蓉,女,汉族,1986年3月出生,大学本科,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现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主管、证券事务代表。

山西焦煤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财务总监,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现任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财务总监。
 李艳英,女,汉族,1987年10月出生,硕士研究生,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曾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副部长,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本运营部副部长。现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部部长、企业管理部部长。
 李智,男,汉族,1986年8月出生,大学本科,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曾任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中心综合管理部部长,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中心副主任、主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法律事务中心主任、综合管理部部长,山煤国际能源集团山西鑫源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山煤国际光电科技(山西)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现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经营规划部部长,山煤国际光电科技(山西)有限公司董事长。
 焦昊,男,汉族,1987年8月出生,硕士研究生,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曾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煤业分公司地测测量部副部长、部长,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现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地测测量部部长、采供管理部部长,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物资采购分公司经理,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设备租赁分公司经理。
 崔蓉,女,汉族,1986年3月出生,大学本科,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现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主管、证券事务代表。

证券代码:600546 证券简称:山煤国际 公告编号:临2026-019号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5月22日以下述方式通知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于2026年5月25日在太原市小店区晋阳街162号三层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1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付中华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董事会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选举付中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作为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任期自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具体职权依据《公司章程》及公司其他规范性文件确定。付中华先生简历见附件一。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选举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安全生产与环保委员会组成人员,任期自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
 (一)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组成人员
 战略委员会由非独立董事付中华、原晋军、独立董事吴秋生组成,其中付中华担任主任委员。
 (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组成人员
 提名委员会由独立董事辛茂菊、薛建兰、吴秋生、非独立董事付中华、赵妍瑜组成,其中辛茂菊担任主任委员。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组成人员
 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吴秋生、辛茂菊、韩志宏组成,其中吴秋生担任主任委员。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成人员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独立董事薛建兰、韩志宏、非独立董事白喜平组成,其中薛建兰担任主任委员。
 (五)董事会安全生产与环保委员会组成人员
 安全生产与环保委员会由非独立董事付中华、陈一杰、独立董事辛茂菊组成,其中付中华担任主任委员。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法律顾问的议案》
 因公司经营层换届需要,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聘任付中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付中华先生简历见附件一。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因公司经营层换届需要,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聘任曹俊文先生、韩涛先生、宋国忠先生、韩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陈一杰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韩磊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常光玮女士为公司副总经济师,李智先生为公司总法律顾问,焦昊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助理,任期自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曹俊文先生、韩磊先生、宋国忠先生、韩涛先生、陈一杰先生、常光玮女士、李智先生、焦昊先生简历见附件一。
 本次会议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其中聘任公司财务总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

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因公司经营层换届需要,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聘任李艳英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李艳英女士简历见附件三。
 本次会议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公司管理需要,聘任崔蓉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崔蓉女士简历见附件四。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5日

附件一: 付中华先生简历
 付中华,男,汉族,1975年10月出生,大学本科,中共党员,正高级工程师。曾任山西省长治经纺煤业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煤业分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党委书记、总经理,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现任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
 附件二: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曹俊文,男,汉族,1976年11月出生,博士研究生,中共党员,正高级工程师。曾任山西焦煤集团煤业管理有限公司总工程师、矿长,华晋焦煤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煤业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现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韩磊,男,汉族,1978年11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博士后,中共党员,正高级工程师。曾任山煤集团煤业管理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生产副经理、经理、矿长,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洪湖陆成煤业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经理、矿长,山西志成达煤业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山西霍尔辛赫煤业有限公司董事,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煤业分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宋国忠,男,汉族,1986年12月出生,大学本科,中共党员,会计师。曾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贸易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现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海洋运输分公司党总支书记、经理,太行海运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经理。
 韩涛,男,汉族,1987年1月出生,大学本科,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曾任山西省长治经纺煤业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生产副经理、经理、矿长,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洪湖陆成煤业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经理、矿长,山西志成达煤业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山西霍尔辛赫煤业有限公司董事,山西汾西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煤业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
 陈一杰,男,汉族,1973年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中共党员,正高级会计师。曾任山西压缩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总会计师,山西中石油新能源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山西焦煤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矿长,华晋焦煤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煤业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
 李智,男,汉族,1987年8月出生,大学本科,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曾任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中心综合管理部部长,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中心副主任、主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法律事务中心主任、综合管理部部长,山煤国际能源集团山西鑫源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山煤国际光电科技(山西)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现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经营规划部部长,山煤国际光电科技(山西)有限公司董事长。
 焦昊,男,汉族,1987年8月出生,硕士研究生,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曾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煤业分公司地测测量部副部长、部长,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现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物资采购分公司经理,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设备租赁分公司经理。
 崔蓉,女,汉族,1986年3月出生,大学本科,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现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主管、证券事务代表。

证券代码:001219 证券简称:青岛食品 公告编号:2026-030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194,983,75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2.50元(含税)。本次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未实施向不特定对象募集股份、回购股份等股本发生变更的情形,即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的股本基数为194,983,750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总额=实际参与分配的总股本×每10股分红金额=10股=194,983,750×2.50=10×48,745,937.50(含税)。

综上,在保证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不变的前提下,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按照上述原则及计算方式执行,即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股权登记日收盘价-每股现金红利=股权登记日收盘价-0.25元。
 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6年5月20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情况
 1.公司于2026年5月20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具体方案为:公司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194,983,75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5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48,745,937.50元(含税)。本次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若公司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上述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17日、2026年5月21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

2.自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4.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分配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本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94,983,75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5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2.25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

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证券投资基金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上,每10股补缴税款0.5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25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6月1日,除权除息日为:2026年6月2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至2026年6月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6年6月2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账户(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将由公司自行派发:

| 序号 | 账户姓名 | 账户类型 |
|----|-------|------------------------|
| 1 | ***** |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对象专用证券账户 |

在利润分配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6年5月21日至登记日:2026年6月1日),如因自派股友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咨询与查询
 咨询机构: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地址:青岛市李沧区四流中路2号
 咨询联系人:张松涛、李春宏
 咨询电话:0532-84633589
 咨询邮箱:ir@qfood.com
 七、备查文件
 1.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决议;
 3.经过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文件;
 4.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本次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6005303 证券简称:园林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6
杭州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杭州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21日、5月22日、5月2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二级市场价格波动较大。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发布的最新数据,公司所处土木工程建筑业最新动态市净率为0.55,截至2026年5月25日收盘,公司最新动态市净率为6.56,公司动态市净率显著高于所处土木工程建筑业平均水平,存在估值过高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公司股份52,370,000股,占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的56.11%,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32.48%,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比例较高,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 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83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3.07%,实现归母净利润-1.70亿元;2026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7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1.87%,实现归母净利润-1,158.16万元。公司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同比下降且净利润为负,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查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和风险提示。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21日、5月22日、5月2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具体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函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价格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三、董事会声明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重大影响的不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21日、5月22日、5月2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二级市场价格波动较大。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发布的最新数据,公司所处土木工程建筑业最新动态市净率为0.55,截至2026年5月25日收盘,公司最新动态市净率为6.56,公司动态市净率显著高于所处土木工程建筑业平均水平,存在估值过高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二)经营业绩风险
 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83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3.07%,实现归母净利润-1.70亿元;2026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7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1.87%,实现归母净利润-1,158.16万元。公司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同比下降且净利润为负,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公司股份52,370,000股,占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的56.11%,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32.48%,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比例较高,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承诺
 经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杭州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000034 证券简称:神州数码 公告编号:2026-059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3月27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26年4月22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业务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银行、金融机构及供应商等)申请授信或其他履约义务,同意为下属控股子公司(含额度有效期内新设立或收购的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或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60亿元,预计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等值680亿元人民币,担保方式为保证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等,且任一节点的担保余额不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额度。同时,在此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按照控股子公司的审议程序决定,控股子公司在其履行审议程序后,及时通知公司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有关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关于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41)。现就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近期就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与子公司上海神州数码有限公司的授信业务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协议之补充变更合同》,担保金额人民币3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 合同名称 | 担保标的 | 借款人 | 担保本金 | 担保费率 |
|--|--------|----------|---------------|-------|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与神州数码有限公司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协议之补充变更合同》 | 人民币3亿元 | 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 20,000,000.00 | 3.00% |

| 合同名称 | 担保标的 | 借款人 | 担保本金 | 担保费率 |
|--|--------|----------|---------------|-------|
| 神州数码有限公司与神州数码有限公司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协议之补充变更合同》 | 人民币3亿元 | 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 20,000,000.00 | 3.00% |

| 合同名称 | 担保标的 | 借款人 | 担保本金 | 担保费率 |
|--|--------|----------|---------------|-------|
| 神州数码有限公司与神州数码有限公司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协议之补充变更合同》 | 人民币3亿元 | 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 20,000,000.00 | 3.00%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具体情况如下:
 借款人: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担保人: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担保金额:人民币3亿元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三年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金额为682.41亿元,其中股东会单独审议担保金额美元5.21亿元(按实时汇率折算成人民币约35.58亿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形,无涉及诉讼的担保。对外担保实际占用率为289.93%,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63.42%。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金额9.72亿元,担保实际占用率为0.63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金额637.11亿元,担保实际占用额289.07亿元。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732 证券简称:爱旭股份 编号:临2026-046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上市股数为2,116,125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2,116,125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5月25日。
 一、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2026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2025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5年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同意为符合行权条件的93名激励对象办理211,612.25份股票期权行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34)。
 二、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行权的基本情况
 (一)激励对象行权的股份数量

| 序号 | 姓名 | 职务 | 本次行权股份(万股) | 本次行权股份占股权激励总量的比例 |
|----|-----|---------|------------|------------------|
| 1 | 张松涛 | 董事、副总经理 | 0.9000 | 4.26% |
| 2 | 李春宏 | 财务总监 | 0.9000 | 4.26% |
| 3 | 张松涛 | 董事、副总经理 | 20.2125 | 9.55% |
| 4 | 李春宏 | 财务总监 | 20.2125 | 9.55% |
| 5 | 李春宏 | 财务总监 | 20.2125 | 9.55% |
| 6 | 李春宏 | 财务总监 | 20.2125 | 9.55% |
| 7 | 李春宏 | 财务总监 | 20.2125 | 9.55% |
| 8 | 李春宏 | 财务总监 | 20.2125 | 9.55% |
| 9 | 李春宏 | 财务总监 | 20.2125 | 9.55% |
| 10 | 李春宏 | 财务总监 | 20.2125 | 9.55% |
| 11 | 李春宏 | 财务总监 | 20.2125 | 9.55% |
| 12 | 李春宏 | 财务总监 | 20.2125 | 9.55% |
| 13 | 李春宏 | 财务总监 | 20.2125 | 9.55% |
| 14 | 李春宏 | 财务总监 | 20.2125 | 9.55% |
| 15 | 李春宏 | 财务总监 | 20.2125 | 9.55% |
| 16 | 李春宏 | 财务总监 | 20.2125 | 9.55% |
| 17 | 李春宏 | 财务总监 | 20.2125 | 9.55% |
| 18 | 李春宏 | 财务总监 | 20.2125 | 9.55% |
| 19 | 李春宏 | 财务总监 | 20.2125 | 9.55% |
| 20 | 李春宏 | 财务总监 | 20.2125 | 9.55% |
| 21 | 李春宏 | 财务总监 | 20.2125 | 9.55% |
| 22 | 李春宏 | 财务总监 | 20.2125 | 9.55% |
| 23 | 李春宏 | 财务总监 | 20.2125 | 9.55% |
| 24 | 李春宏 | 财务总监 | 20.2125 | 9.55% |
| 25 | 李春宏 | 财务总监 | 20.2125 | 9.55% |
| 26 | 李春宏 | 财务总监 | 20.2125 | 9.55% |
| 27 | 李春宏 | 财务总监 | 20.2125 | 9.55% |
| 28 | 李春宏 | 财务总监 | 20.2125 | 9.55% |
| 29 | 李春宏 | 财务总监 | 20.2125 | 9.55% |
| 30 | 李春宏 | 财务总监 | 20.2125 | 9.55% |
| 31 | 李春宏 | | | |